

证券代码：837879

证券简称：博芳环保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 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杨宇。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19 日 10: 00

预计会期 0.5 天。

#####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1 月 1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广州市番禺大道北 555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总部 25 号楼 604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申请抵押贷款 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申请 2000 万元抵押贷款授信协议，其中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额度 1400 万元、中长期贷款额度 600 万元，以最终签订的相应合同为准。

上述授信协议由杨宇、马艳芳和子公司肇庆信誉环保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以子公司肇庆信誉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及房产作为抵押，同时以授信额度的 10%作为存单作为质押。未来在此授信合同下的贷款，授权公司管理层直接办理。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9：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办公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现场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 日